

##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，于2023年5月22日以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，并于2023年5月30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四名，实际出席监事四名（其中李建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）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郭军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6月15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第一届监事会同意提名郭军先生、赵世勇先生等2人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。非职工代表监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2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。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，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《瑞泰新材：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通过累积投票制

选举产生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